



## 108 學年北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

一、活動目的：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強化英語口說及表達能力，培養團隊合作精神，並加強區域校際合作關係，相互觀摩學習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康寧大學(台北校區)應用外語科

三、協辦單位：康寧大學(台北校區)外語中心

四、參賽資格：

1. 國中組：北區各國中在學學生。
2. 高中職組：北區各高中職及技專校院 1 至 3 年級在學學生。
3. 每位參賽學生，於 6 足歲後，皆未在英語系國家連續住滿 1 年以上；或未曾於歐美僑校就讀 1 年以上。

五、比賽辦法及注意事項：

1. 各校每組最多可報名 2 隊參與競賽。
2. 同一學校學生以 2~4 人為 1 隊(1 人可配多角)，每位同學僅能選擇同校其中 1 隊報名，不得跨隊參賽。
3. 不得跨校組隊報名參賽。
4. 參賽隊伍自選錄製一段英文故事(國中組 2~3 分鐘、高中職組 2.5~3.5 分鐘)，並將錄音檔寄至本校參與競賽，參賽作品內容、對話不得傷害善良風俗，且遣詞用字不得粗鄙低俗，或涉及人身攻擊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2019 年 11 月 22 日前完成以下報名手續

1. 填寫報名表，並連同故事文字檔及參賽錄音檔(檔名為：學校名稱/年級/故事名稱：如康寧大學台北校區 五專二年級 The Running Girls)回傳至 [yaobj@ukn.edu.tw](mailto:yaobj@ukn.edu.tw)。
2. 請以 mp3 格式製作參賽錄音檔。
3. 主辦單位於收到參賽作品後會以 email 通知確認。

七、評審辦法及比賽結果公告：

1. 以報名參賽隊伍傳至本校收件電郵之錄音檔作出評選，並於收件截止日後 2 周內於本科網站公告獲勝得獎名單。
2. 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專業人士為評審人員。評審標準為：
  - 1) 英語發音與對話流暢度 40%。
  - 2) 故事內容整體呈現效果 40%。
  - 3) 背景音樂及音效 20%。

3. 評分若有同分情事，由評審討論裁決。
4. 頒獎典禮將擇日於本校舉行。

#### 八、各組比賽獎勵：

- 第一名：新台幣 1,5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
- 第二名：新台幣 1,0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
- 第三名：新台幣 8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
- 佳作二名：各新台幣 5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

\*\*主辦單位得視參賽作品數量及表現水準，增刪優勝名額。

#### 九、參賽細則：

1. 參賽作品若有抄襲或冒名頂替情形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，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。
2. 參賽錄音檔內不得出現學校名稱及學生姓名。
3. 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公開展示、發表及宣傳使用權，不另付酬。
4. 因應個資法之規定，以及主辦單位為活動成果展示之目的與結案需要，主辦單位有權公開參賽者之校名、科系、姓名及作品於各種活動內容，或從事合理之使用行為。凡參賽人員，均視同自動同意本項規定，不得有異議，亦不需另簽使用同意書。

#### 十、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02-2632-1181 分機566 饒安屏；分機561 廖珮仔

電子信箱：[yaobj@ukn.edu.tw](mailto:yaobj@ukn.edu.tw); [petty970993@ukn.edu.tw](mailto:petty970993@ukn.edu.tw)

#### 十一、 附檔：

108學年北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附檔一、附檔二

編號 NO.

附檔一：108學年北區國高中英語故事錄音比賽【報名表】

## 108 學年北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 報名表

學校名稱	
參賽作品名稱	

### 參賽學生

姓名	科別/年級	電話	E-mail

### 指導老師

姓名	服務單位	電話	E-mail

本人證明：本報名表上所填資料屬實，並符合參賽資格(參賽之所有學生，於6足歲後，皆未在英語系國家連續住滿1年以上；或未曾於歐美僑校就讀1年以上)。如有不實，於賽前被發現，同意放棄參賽資格；參賽後被發現，則同意喪失受獎資格。

指導老師：

日期：

## 108 學年北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

### 學生證影本

<p>請貼學生證正面影本</p>	<p>請貼學生證反面影本</p>
<p>請貼學生證正面影本</p>	<p>請貼學生證反面影本</p>
<p>請貼學生證正面影本</p>	<p>請貼學生證反面影本</p>
<p>請貼學生證正面影本</p>	<p>請貼學生證反面影本</p>